

# 促進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 暨世代合作績優獎

## 表揚簡章

2023

ELDERLYREWARD



#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2023促進中高齡者 及高齡者就業暨世代合作績優獎選拔表揚活動

## 壹、活動緣起及目的：

勞動部為維護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權益，建構友善就業環境，肯定從事促進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事項之事業單位及相關人員，並鼓勵雇主推動世代合作及經驗傳承，促成中高齡者及高齡者與年輕世代於職場中團結合作，以擴大工作效益，期望透過獎勵表揚活動，以成功案例具體呈現職場中青銀合作交流、雇主之僱用管理及創造友善職場的實際作法，激勵各界仿效。

## 貳、參選類別：

一、績優單位獎及世代合作績優單位獎：

(一) 參選對象：依法登記或取得設立許可之民營事業單位、機構、非營利組織及民間團體。

(二) 參選資格：

1. 績優單位獎：積極進用中高齡者及高齡者，並促進其穩定就業，有具體實績及成效。
2. 世代合作績優單位獎：於單位內推動「在職中高齡者及高齡者穩定就業辦法」第十八條所定之世代合作方式，並有具體實績及成效。

(三) 參選條件：

1. 依法登記或取得設立許可滿三年且營運中。
2. 依法繳交勞工保險費、勞工職業災害保險費、全民健康保險費、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及提繳勞工退休金。
3. 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與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足額進用身心障礙者及原住民。
4. 報名截止日前二年內、審查期間及獲獎後二年內未有附件一所列重大違反相關勞動法令情事。



## 二、績優人員獎：

- (一) 參選對象：促進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事項之相關人員，但不包括政府機關（構）與公營事業單位及其從業人員。
- (二) 參選資格：從事促進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事項相關工作滿三年且有具體實績及成效。
- (三) 參選條件：有具體事蹟，並經推動促進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之相關單位或人員推薦之現職從業人員。

## 三、注意事項：

- (一) 參選對象曾獲得「促進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績優獎」及「世代合作績優單位獎」之單位，自當屆申請截止日起四年不得參選。
- (二) 同一單位當年度限報名單一獎項類別，不得跨類別報名。
- (三) 各報名單位間屬關係企業、金融控股公司與子公司之關係者，報名單位應就其本身營運資料提出申請，不得採用其他具有關係企業、金融控股公司與子公司關係之企業之相關資料申請。

## 參、績優單位獎依組織規模分類如下：

- 一、中小企業類：依法辦理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且合於中小企業認定標準之企業。
- 二、大型企業類：依法辦理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且非屬中小企業之企業。
- 三、中小型機構、非營利組織或團體類：經常僱用員工數未滿一百人之中小型機構、非營利組織或團體；基層診所或地區醫院。
- 四、大型機構、非營利組織或團體類：經常僱用員工數滿一百人之大型機構、非營利組織或團體；區域醫院或醫學中心。

## 肆、辦理期程：

- 一、受理報名：112年5月15日至112年7月15日
- 二、評選時間：112年7月16日至112年9月30日
- 三、頒獎典禮：112年10月23日

## 伍、獎項名額：

- 一、績優單位獎：依組織規模分類各取三名，計十二名，各頒發獎座一座及新臺幣二十萬元獎金。



- 二、世代合作績優單位獎：計五名，各頒發獎座一座及新臺幣二十萬元獎金。
- 三、績優人員獎：計三名，各頒發獎座一座及新臺幣十萬元獎金。
- 四、注意事項：
  - (一) 獎項名額由評選小組分配之，並得視參選狀況調整或從缺。
  - (二) 績優單位獎及世代合作績優單位獎之獲獎者符合申請企業人力資源提升計畫資格，得申請產業推升型訓練計畫。

#### 陸、報名方式：

參賽者可以紙本寄送或線上報名擇一方式提送資料，於112年7月15日參選截止日前(郵戳為憑)，將以下參選資料依序排列：

- 一、報名表(附表一~三，擇一參選)：
  - (一) 績優單位獎(附表一)。
  - (二) 世代合作績優單位獎(附表二)。
  - (三) 績優人員獎(附表三)。
- 二、參選單位登記或設立之證明文件影本。
- 三、參選單位最近一期繳交勞工保險及勞工職業災害保險費、全民健康保險費、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提繳勞工退休金、中高齡及高齡員工投保名單之證明文件影本。
- 四、注意事項：
  - (一) 參選績優人員獎者，免附前項第二款及第三款之文件。
  - (二) 應備資料不齊且未於通知之期限內完成補件者，視同未申請。

※紙本一式2份及電子檔1份，郵寄至「2023促進中高齡徵件小組」  
(231631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三段205-2號)

※線上報名網址：<https://www.elderlyreward.com.tw/index.html>

#### 柒、評選項目：

- 一、績優單位獎及績優人員獎：
  - (一) 建立及推動友善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機制。
  - (二) 促進中高齡者及高齡者職場穩定就業措施。
  - (三) 結合單位組織特性，辦理中高齡及高齡人力發展之前瞻性或創意性措施。



(四) 執行前三款所定項目具有成效及影響力。

(五) 其他足為楷模之事蹟。

## 二、世代合作績優單位獎：

依推動世代合作方式之規劃策略、可行性、完整性、實施成效及影響力等項目評選。

## 捌、評選流程：

一、資格審查：符合資格者，提請評選小組進行初選。

二、初選：由評選委員針對參選者檢附之書面資料，依評選標準進行評選。

三、複選：

(一) 實地審查：入圍績優單位獎及世代合作績優單位獎之參選者，由評選委員至入圍單位所在職場，依評選項目進行實地審查。

(二) 訪談會議：入圍績優人員獎之參選者，由評選委員召開會議，由入圍者或其推薦人代表報告優良事蹟，依評選標準進行審查。

四、決選會議：依據實地審查及訪談會議結果，決議獲獎結果。

五、入圍複選名單及獲獎結果於評選結束後，公布於勞動力發展署網站。

## 玖、注意事項：

一、參選者於報名截止日前二年內、審查期間及獲獎後二年內，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經查證屬實者，本部得撤銷或廢止其參選或獲獎資格，並應限期命其返還已頒發之獎金：

(一) 提報偽造、變造、不實或失效資料。

(二) 有附件一所列重大違反相關勞動法令情事。

二、獲獎者配合事項：

(一) 本部辦理推廣宣導、經驗分享會或研討會得邀請獲獎者分享優良事蹟，另得徵求獲獎者之同意後，辦理參訪，以擴散標竿經驗。

(二) 本部得運用獲獎者參選之相關資料進行宣導行銷。

(三) 得參加本部辦理與本項業務相關之國內外交流活動。

(四) 得獎者獲獎後應於公司官方網站或相關社群媒體公告獲獎文字訊息與照片，同步彰顯獲獎榮耀。

※洽詢專線：(02) 8913-2218 太乙廣告行銷股份有限公司：徐先生、廖小姐



## 附件一

違反重大勞動法令判定基準：

- 一、相關勞動法令定義：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就業服務法、職業安全衛生法、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大量解僱勞工保護法、勞資爭議處理法、勞工退休金條例、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促進法。
- 二、報名截止日前二年內、審查期間及獲獎後二年內，違反下列事項：
  - (一) 事業單位雇主曾因違反相關勞動法規受判刑確定者。
  - (二) 曾因違反相關勞動法令等經處罰鍰達3次以上或被處最高罰鍰處分者。
  - (三) 曾欠繳勞工保險、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保費、高薪低報，致違反勞工保險、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法規，經處罰鍰達3次以上或被處最高罰鍰處分者。
  - (四) 曾發生屬於「處理重大勞資爭議事件實施要點」範圍之「重大勞資爭議」事件者。
  - (五) 曾因違反職業安全衛生法，受主管機關處部分或全部停工處分者。
  - (六) 曾發生下列職業災患者：
    1. 發生死亡災害。
    2. 發生災害之罹災人數在3人以上。
    3. 氨、氯、氟化氫、光氣、硫化氫、二氧化硫等化學物質之洩漏，發生1人以上罹災勞工需住院治療。
    4. 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指定公告之災害。
  - (七) 違反其他相關法規，經本部判定屬重大違規者。



# 促進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績優單位獎

## 報名表

報名單位：

報名編號： ( 由執行單位填寫 )

送件日期：

報名獎別 ( 請勾選 )	<input type="checkbox"/> 大型企業 <input type="checkbox"/> 大型機構、非營利組織或團體 <input type="checkbox"/> 中小型企業 <input type="checkbox"/> 中小型機構、非營利組織或團體		
聯絡人		職稱	
聯絡電話 ( 必填 )		分機	
E-MAIL ( 必填 )	@		
檢核資料 ( 請打勾 )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資料表		
	<input type="checkbox"/> 協助中高齡者及高齡者措施及優良實績或事蹟說明表及佐證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參選承諾書		
	<input type="checkbox"/> 單位登記或設立之證明文件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參選單位最近一期繳交勞工保險費、勞工職業災害保險費、全民健康保險費、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提繳勞工退休金、中高齡及高齡員工投保名單之證明文件影本		



## 促進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績優單位獎基本資料表

- 行業別：農林漁牧業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製造業    電力及燃氣供應業  
用水供應及汙染整治業    營造工程業    批發及零售業  
運輸及倉儲業    住宿及餐飲業    出版、影音製作、傳播及資通訊服務業  
金融及保險業    不動產業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支援服務業    教育業    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  
藝術、娛樂、休閒服務業    其他服務業

一、參選單位基本資料			
單位名稱	中文		
	英文		
負責人姓名		職稱	
單位地址			
單位電話		傳真	
目前員工人數	人	統一編號	
主要產品/服務項目			
單位印信欄位		負責人簽章欄位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二、僱用員工基本資料

	年度	2022	2023
近2年投保員工總人數 (以參選報名截止日前2年計)	員工總人數		
	44歲以下人數		
	45-64歲人數		
	65歲以上人數		
	各年度以1月至12月平均投保員工保險人數計。		
近2年新進用員工人數	年度	2022	2023
	新進員工總人數		
	新進45-64歲員工人數		
	新進65歲以上員工人數		
近2年退出員工人數	年度	2022	2023
	退出員工總人數		
	退出45-64歲員工人數		
	退出65歲以上員工人數		
退出係指辭職、解僱、退休及其他退出原因等。			
近2年非主管職員工數	年度	2022	2023
	非主管職員工總人數		
	非主管職45-64歲員工人數		
	非主管職65歲以上員工人數		
近2年員工參與教育訓練人數	年度	2022	2023
	員工參與教育訓練總人數		
	45-64歲員工參與教育訓練人數		
	65歲以上員工參與教育訓練人數		



## 協助中高齡者及高齡者措施及優良實績或事蹟說明表

### 壹、運用措施、設施設備及優良實績或事蹟說明

一、運用措施、設施設備及優良實績或事蹟之特殊表現等內容

二、影響說明

三、其他佐證說明

### 貳、特殊表現案例說明

**【請舉1-2例特殊表現，以案例方式具體說明，並得增加照片或圖示說明】**



# 促進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績優單位獎

## 參選承諾書

企業 / 機構 / 團體 參加本次活動，對於下列事項均已確實知悉並同意遵守，特此承諾：

- 一、 同意本活動參選辦法及各項公告、規則與評選結果。
- 二、 所有繳交之參選文件均屬實，且無提報偽造、變造、不實或失效資料
- 三、 報名截止日前二年內、審查期間及獲獎後二年內無提報偽造、變造不實或失效資料，且未違反相關勞動法令，情節重大之情事。
- 四、 同意主辦機關對於參選者所提供之資料，無論得獎與否概不退件。
- 五、 同意主辦機關擁有所有參選之照片、設計圖、說明文字、錄影等相關資料之使用權，並有權以任何形式重製、公開展示、編輯、利用或散布，以利推廣宣傳相關活動。
- 六、 **獲獎後應配合參加主辦機關各項廣宣活動，並於企業 / 機構 / 團體 官方網站或相關社群媒體披露獲獎文字訊息與照片。**

如經發現有違反參選條件相關之情事發生，企業 / 機構 / 團體 基於未真實自我揭露之狀況下，同意主辦單位撤銷或廢止參選或獲獎資格，亦將無條件返還獎金，並負擔因此所致之一切法律責任及賠償責任。

此致

勞動部

參選單位簽名及蓋章：

年 月 日

備註：報名單位繳交之報名資料僅使用於本獎項選拔作業之特定目的，並於本次活動結束後進行銷毀。



# 世代合作績優單位獎

附表二

## 報名表

報名單位：

報名編號： (由執行單位填寫)

送件日期：

聯絡人		職稱	
聯絡電話 (必填)		分機	
E-MAIL (必填)	@		
檢核資料 (請打勾)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資料表		
	<input type="checkbox"/> 推動世代合作方式優良實績或事蹟說明表及佐證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參選承諾書		
	<input type="checkbox"/> 單位登記或設立之證明文件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參選單位最近一期繳交勞工保險費、勞工職業災害保險費、全民健康保險費、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提繳勞工退休金、中高齡及高齡員工投保名單之證明文件影本		



## 世代合作績優單位獎基本資料表

- 業別：農林漁牧業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製造業    電力及燃氣供應業
- 用水供應及汙染整治業    營造工程業    批發及零售業
- 運輸及倉儲業    住宿及餐飲業    出版、影音製作、傳播及資通訊服務業
- 金融及保險業    不動產業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 支援服務業    教育業    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
- 藝術、娛樂、休閒服務業    其他服務業

一、參選單位基本資料			
單位名稱			
負責人姓名		職稱	
單位地址			
單位電話		傳真	
目前員工人數	人	統一編號	
主要產品/服務項目			
單位印信欄位	負責人簽章欄位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推動世代合作方式優良實績或事蹟說明表

推動方式複選者，得依不同推動方式分列說明實績或事蹟

### 壹、運用世代合作方式推動世代交流優良實績或事蹟說明

一、推動方式：人才培育型；工作分享型；互為導師型；能力互補型

其他 \_\_\_\_\_

二、推動內容

三、推動原因及影響說明

四、推動成果

貳、附件及佐證資料（請提出前項實蹟說明及中高齡者及高齡者與差距年齡達15歲以上員工共同工作等之佐證資料）

參、其他特殊表現案例說明

【請舉1-2例特殊表現，以案例方式具體說明，並得增加照片或圖示說明】



## 世代合作績優單位獎 參選承諾書

企業 / 機構 / 團體 參加本次活動，對於下列事項均已確實知悉並同意遵守，特此承諾：

- 一、 同意本活動參選辦法及各項公告、規則與評選結果。
- 二、 所有繳交之參選文件均屬實，且無提報偽造、變造、不實或失效資料
- 三、 報名截止日前二年內、審查期間及獲獎後二年內無提報偽造、變造不實或失效資料，且未違反相關勞動法令，情節重大之情事。
- 四、 同意主辦機關對於參選者所提供之資料，無論得獎與否概不退件。
- 五、 同意主辦機關擁有所有參選之照片、設計圖、說明文字、錄影等相關資料之使用權，並有權以任何形式重製、公開展示、編輯、利用或散布，以利推廣宣傳相關活動。
- 六、 **獲獎後應配合參加主辦機關各項廣宣活動，並於企業 / 機構 / 團體 官方網站或相關社群媒體披露獲獎文字訊息與照片。**

如經發現有違反參選條件相關之情事發生，企業 / 機構 / 團體 基於未真實自我揭露之狀況下，同意主辦單位撤銷或廢止參選或獲獎資格，亦將無條件返還獎金，並負擔因此所致之一切法律責任及賠償責任。

此致

勞動部

參選單位簽名及蓋章：

年 月 日

備註：報名單位繳交之報名資料僅使用於本獎項選拔作業之特定目的，並於本次活動結束後進行銷毀。



# 促進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績優人員獎

## 報名表

參選者：

單位名稱： (如無免填)

編號： (由執行單位填寫)

送件日期：

聯絡人		職稱	
聯絡電話 (必填)		分機	
E-MAIL (必填)	@		
檢核資料 (請打勾)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資料表		
	<input type="checkbox"/> 協助中高齡者及高齡者措施及優良實績或事蹟說明表及佐證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參選承諾書		
	<input type="checkbox"/> 推薦參選表		





## 促進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績優人員獎基本資料表

<b>一、參選者基本資料</b>			
中文姓名		聯絡電話	
英文姓名		傳真	
地址			
電子郵件			
<b>二、參選者學經歷資料</b>			
服務單位		職稱	
最高學歷		西元 年 <input type="checkbox"/> 畢業 <input type="checkbox"/> 肄業	
主要經歷	服務單位	擔 任 職 務	任 職 期 間
現 職 從事行業別	<input type="checkbox"/> 農林漁牧業 <input type="checkbox"/>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input type="checkbox"/> 製造業 <input type="checkbox"/> 電力及燃氣供應業 <input type="checkbox"/> 用水供應及汙染整治業 <input type="checkbox"/> 營造工程業 <input type="checkbox"/> 批發及零售業 <input type="checkbox"/> 運輸及倉儲業 <input type="checkbox"/> 住宿及餐飲業 <input type="checkbox"/> 出版、影音製作、傳播及資通訊服務業 <input type="checkbox"/> 金融及保險業 <input type="checkbox"/> 不動產業 <input type="checkbox"/>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input type="checkbox"/> 支援服務業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業 <input type="checkbox"/> 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 <input type="checkbox"/> 藝術、娛樂、休閒服務業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服務業		
<b>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b>			
<b>參選者簽章欄位</b>			
			年 月 日



## 協助中高齡者及高齡者措施及優良實績或事蹟說明表

<b>壹、運用措施、設施設備及優良實績或事蹟說明</b>
一、運用措施、設施設備及優良實績或事蹟之特殊表現等內容
二、影響說明
三、其他佐證說明
<b>貳、特殊表現案例說明</b>
<b>【請舉1-2例特殊表現，以案例方式具體說明，並得增加照片或圖示說明】</b>



## 促進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績優人員獎 | 推薦參選表

<b>一、被推薦者基本資料</b>			
被推薦者姓名		服務單位	
<b>二、對被推薦者之推薦理由</b>			
<b>三、推薦單位 ( 或推薦人 ) 資料</b>			
單位名稱 / 姓名			
地址			
聯絡人	姓名		職稱
聯絡資料	電話 / 手機		傳真
	電子郵件		
<b>推薦單位印信欄位 ( 或推薦人簽章 )</b>			

註：被推薦者之被推薦條件，請參考本計畫規定；欄位不敷使用時，請另行以附件彙整提送。

日期： 年 月 日



## 促進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績優人員獎 參選承諾書

本人 參加本次活動，對於下列事項均已確實知悉並同意遵守，特此承諾：

- 一、 同意本活動參選辦法及各項公告、規則與評選結果。
- 二、 所有繳交之參選文件均屬實，且無提報偽造、變造、不實或失效資料
- 三、 報名截止日前二年內、審查期間及獲獎後二年內無提報偽造、變造、不實或失效資料，且未違反相關勞動法令，情節重大之情事。
- 四、 同意主辦機關對於參選者所提供之資料，無論得獎與否概不退件。
- 五、 同意主辦機關擁有所有參選之照片、設計圖、說明文字、錄影等相關資料之使用權，並有權以任何形式重製、公開展示、編輯、利用或散布，以利推廣宣傳相關活動。
- 六、 **獲獎後應配合參加主辦機關各項廣宣活動**，並於 本人 相關社群媒體披露獲獎文字訊息與照片。

如經發現有違反參選條件相關之情事發生，本人 基於未真實自我揭露之狀況下，同意主辦單位撤銷或廢止參選或獲獎資格，亦將無條件返還獎金，並負擔因此所致之一切法律責任及賠償責任。

此致

勞動部

參選者簽名及蓋章：

年 月 日

備註：報名者繳交之報名資料僅使用於本獎項選拔作業之特定目的，並於本次活動結束後進行銷毀。

# 促進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 暨世代合作績優獎

